



检测 报 告

报告编号: Rf/20260302/1010-1

项目名称:	集安市青石镇(黄柏村)污水处理站
委托单位:	吉林东北煤炭工业环保研究有限公司
检测类别:	委托检测 废水



声 明

- 1、报告未加盖“吉林省锐帆科技有限公司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
- 2、报告无“”计量认证专用章无效。
- 3、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“吉林省锐帆科技有限公司检测专用章”或检测单位公章无效。
- 4、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。
- 5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- 6、如对本检测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机构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7、委托检验仅对来样负责，委托方对其所提供信息真实性负责。
- 8、未经本机构允许，检测结果不得用做商业性宣传。
- 9、若本检测报告与现行法律法规冲突，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。

联系地址：长春市绿园区西环城路以西, 车城花园以东, 自立街以北
一汽解放花园项目 91e 号楼 103 号

电话：0431-88109280



一、检测基本情况

送样日期	2026. 03. 21	检测日期	2026. 03. 21-2026. 03. 23
联系人	蒋宝军	电话	—

二、检测项目、方法

序号	项目	检测方法	检出限	单位
1.	pH 值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-2020	—	无量纲
2.	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4	mg/L
3.	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0. 025	mg/L
4.	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-2012	0. 05	mg/L
5.	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-89	0. 01	mg/L
6.	挥发酚	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-2009	0. 01	mg/L

三、分析仪器

检测项目	仪器名称	仪器型号	仪器编号	有效性期限
pH 值	PH 计	PHS-3E	600710N0020010417	2026. 4. 15
化学需氧量	标准 COD 消解装置	KH-COD12	YH2020-709870	2027. 8. 14
总氮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UV-5500	AH1511027	2026. 4. 15
氨氮，总磷，挥发酚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UV-5100	AE1707006	2026. 4. 15



四、检测结果

表 4-1 检测结果

监测日期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单位
		进水口	
		260321-1010-SS01	
2026. 03. 21	pH 值	7. 2	无量纲
	化学需氧量	151	mg/L
	氨氮	27. 6	mg/L
	总氮	31. 2	mg/L
	总磷	12. 81	mg/L
	挥发酚	0. 01L	mg/L

注：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，报检出限加 L。

表 4-2 检测结果

监测日期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单位
		出水口	
		260321-1010-SS02	
2026. 03. 21	pH 值	6. 9	无量纲
	化学需氧量	45	mg/L
	氨氮	7. 0	mg/L
	总氮	13. 8	mg/L
	总磷	0. 94	mg/L
	挥发酚	0. 01L	mg/L

注：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，报检出限加 L。

五、样品外观状态描述

☒ 送样点位/ ☐ 样品编号	样品外观状态描述				
	色	味	浊	样品是否完整	其它
进水口	无色	有异味	透明	是	-
出水口	无色	有异味	透明	是	-

编制人：杨清宇

审核人：刘俊

授权签字人：陈悦

签发日期：2026年03月31 日

